附件 1

#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# 2022 年度行政执法数据统计表

## 2022 年度行政处罚实施情况统计表（表 1）

| 实施行政处罚数量（宗）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合计（宗） | 罚没金额（万元） | 经法制审核的案件数量（宗） | 行政执法人员数量（名） | 法制审核人员（名）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| 警告 | 罚款 | 没收违法所得 | 暂扣安全生产许可证 | 暂扣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| 责令停业整顿 | 责令停止执业 | 降低资质等级 | 吊销安全生产许可证 | 吊销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| 吊销资质证书 | 吊销执业人员注册证书 | | | | | |
| 0 | 0 | 0 | 43 | 39 | 0 | 0 | 0 | 0 | 1 | 0 | 0 | 83 | 0 | 83 | 88 | 5 |

**说明：**

1.实施行政处罚数量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的数量。

2.单处一个类别行政处罚的，计入相应行政处罚类别；并处两种及以上行政处罚的，算一宗行政处罚，计入最重的行政处罚类别。如“没收违法所得，并处罚款”，计入“没收违法所得”类别；并处明确类别的行政处罚和其他行政处罚的，计入明确类别的行政处罚，如“处罚款，并处其他处罚”，计入“罚款”类别。行政处罚类别从轻到重的顺序：（1）警告；（2）罚款；（3）没收违法所得；（4）暂扣安全生产许可证（暂扣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）；（5）责令停业整顿（责令停止执业）；（6）降低资质等级；（7）吊销安全生产许可证（吊销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、吊销资质证书、吊销执业人员注册证书）。

3.建筑市场行政处罚，是指对违法发包、转包、违法分包、围标串标以及工程造价咨询违法行为作出的行政处罚。

4.市政公用行政处罚，是指对城市供水、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、城市道路、城镇燃气等方面违法行为作出的行政处罚。

5.对建筑节能违法行为的行政处罚，计入工程质量安全领域。

## 2022 年度行政许可实施情况统计表（表 2）

| 行政许可实施数量（宗） | | | | |
|---|---|---|---|---|
| 申请数量 | 受理数量 | 许可数量 | 不予许可数量 | 撤销许可数量 |
| 138870 | 135852 | 128827 | 7023 | 12 |

**说明:**

1.“申请数量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许可机关收到当事人许可申请的数量。

2.“受理数量”“许可数量”“不予许可数量”“撤销许可数量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许可机关作出受理决定、许可决定、不予许可决定和撤销许可决定的数量。

3.“申请数量”“受理数量”“许可数量”“不予许可数量”不包括变更、延续类申请。

## 2022 年度行政强制实施情况统计表（表 3）

| 行政强制措施实施数量（宗） | | | | 行政强制执行实施数量（宗） | | | | | | | 合计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| | | | | 行政机关强制执行 | | | | | | 申请法院强制执行 | |
| 查封场所、设施或者财物 | 扣押财物 | 冻结存款、汇款 | 其他行政强制措施 | 加处罚款或者滞纳金 | 划拨存款、汇款 | 拍卖或者依法处理查封、扣押的场所、设施或者财物 | 排除妨碍、恢复原状 | 代履行 | 其他强制执行 | | |
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

**说明:**

1.“行政强制措施实施数量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作出“查封场所、设施或者财物”“扣押财物”“冻结存款、汇款”或者“其他行政强制措施”决定的数量。

2.“行政强制执行实施数量” 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“加处罚款或者滞纳金”“划拨存款、汇款”“拍卖

或者依法处理查封、扣押的场所、设施或者财物”“排除妨碍、恢复原状”“代履行”和“其他强制执行”等执行完毕或者终结执行的数量。

3.“申请法院强制执行”数量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的数量，时间以申请日期为准。

## 2022 年度其他行政执法行为实施情况统计表（表 4）

| 行政征收 | | 行政检查 | 行政确认 | 行政奖励 | | 其他行政执法行为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| 次数 | 征收总金额（万元） | 次数 | 次数 | 次数 | 奖励总金额（万元） | 宗数 |
| 0 | 0 | 814 | 0 | 1 | 0 | 17322 |

**说明：**

1.“行政征收次数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征收完毕的数量。

2.“行政检查次数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开展行政检查的次数。检查 1 个检查对象，有完整、详细的检查记录，计为检查 1 次。无特定检查对象的巡查、巡逻，无完整、详细检查记录，检查后作出行政处罚等其他行政执法行为的，均不计为检查次数。

3.“行政确认次数”“行政奖励次数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作出行政确认、行政奖励决定的数量。

4.“其他行政执法行为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完成的宗数。